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 2016- 06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减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上均包括大宗交易转让）减持 411 万股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股票及 459.9524 万股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股票；减持期间为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具体减持数量、时间将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决定。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全权、适时处置授权额度内的华映科技及国泰君安股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签署与上述减持股票事项有关的法律文件等。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

### 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担保期限一年；中诺通讯之全资子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诺通讯”）向华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最高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8 个月，担保期限 18 个月。

同意对中诺通讯、以诺通讯以上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3）。

###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贸易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授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贸易融资额度、继续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3,500 万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以上授信期限均为一年。

同意对福日科技以上贸易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所属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3）。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

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 2017 年度本公司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本公司旗下所属公司（所属公司均包含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发展，2017 年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担保的总额预计将达 25 亿元人民币，预计将超过本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总资产的 30%，且部分所属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董事会今后在审议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总资产的 30%，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所属公司提供担保，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均须逐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由此将可能造成公司股东大会的频繁召开，不利于会务精简和提高融资时效。

为简化公司会务，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就涉及前述条件的担保事项继续向股东大会提出申请，授权董事会审批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所提供担保的具体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各所属公司所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借款、项目贷款、保函、金融衍生交易、履约保函、贸易融资额度、银行承兑汇票等），额度上限为 25 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超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授权董事会审批的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提供担保范围内，每一笔具体担保事项，仍需按照有关规定的额度履行审批程序和公告义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2017 年度本公司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7.713 亿元人民币借款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本公司旗下所属公司的发展，本公司与所属公司之间发生的借款次数较多，若年度内发生的每笔借款均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将造成公司董事会频繁

召开，且资金使用的时效性也会受到较大影响。为精简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所属公司 2017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使用计划，拟确定 2017 年度向所属公司提供借款总额度为 7.713 亿元人民币（已包含以往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的累积借款余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2017 年度本公司对所属公司所提供借款的具体额度，借款余额上限为 7.713 亿元人民币，授权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以市场融资成本为基础协商确定，并逐笔签订借款合同。本公司向所属公司提供的借款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在此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超过授权审批额度的部分，仍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6-064）。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1 日